

证券代码：836903

证券简称：汇东管道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 2023 年 8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6 日上午 10:00。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 股份类别 | 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普通股  | 836903 | 汇东管道 | 2023年9月12日 |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河北省沧州市盐山县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及 2023 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薪酬水平，确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薪酬情况。

根据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挂牌公司的通常做法，公司制定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吴月兴、薛永平、李福胜、李建银、王洪军。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编制完成

了《河北汇东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公司半年度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半年报内容和格式符合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详情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

（三）审议《关于更正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发布了公司更正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更正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更正后、更正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发布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由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相关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现对上述年报、半年报及摘要所涉及的相应内容进行更正。

详情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发布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公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2022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四）审议《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公司发现前期会计处理时存在差错，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调整。中审众环会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作了调整并将差错更正事项做出专项说明。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上发布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及《关于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0-2022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委派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8 月 31 日上午 9：00

（三）登记地点：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317-6195016

（二）会议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河北汇东管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